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10月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于2015年10月15日下午13:30在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贺玲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向西安标准欧洲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关于继续向西安标准欧洲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审核意见如下：

本次被担保对象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标准欧洲有限公司，该对象经营稳定，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且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所提供担保的行为是基于开展公司业务的基础之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西安土门地区综合改造管理委员会拟有偿收购储备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关于西安土门地区综合改造管理委员会拟有偿收购储备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审核意见如下：

西安土门地区综合改造管理委员会拟有偿收购储备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定价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西安市土地储备条例》及双方共同委托正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评估后，经各方当事人平等、自愿协商确定，价格公允，没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六日